

贊助機構

主辦機構

支持機構

職員專用



幼兒學校戶外環保教育項目 環保基金 - 森林歷奇幼稚園 活動申請表

請在適當的方格內填上「✓」號。

I. 申請資料 (請用正楷填寫各項資料)			
學校/團體名稱:			
通訊地址:			
聯絡人姓名:		聯絡電話:	
職位:		電郵:	
傳真號碼:		參加人數: (最少 30 人)	
幼稚園的班級:	<input type="checkbox"/> 幼兒班 (K1)	<input type="checkbox"/> 低班 (K2)	<input type="checkbox"/> 高班 (K3) <input type="checkbox"/> 其他(請註明) _____
II. 活動資料			
活動名稱	<input type="checkbox"/> 幼兒環境保育學習工作坊 (室內)		<input type="checkbox"/> 幼兒戶外學堂 (戶外)
主題	<input type="checkbox"/> 森林篇 <input type="checkbox"/> 植物篇 <input type="checkbox"/> 動物篇 <input type="checkbox"/> 空氣污染篇 <input type="checkbox"/> 水資源篇 <input type="checkbox"/> 生物多樣性篇		
選擇	日期	時間	時段
第一選擇:			<input type="checkbox"/> a.m. <input type="checkbox"/> p.m.
第二選擇:			<input type="checkbox"/> a.m. <input type="checkbox"/> p.m.
III. 遞交申請			
請將填妥之申請表傳真至 3544 3508 或 電郵至 info@ce3.org.hk			
<p>a. 本機構將以電郵/傳真方式發出確認信，申請者須收到由本機構發出之確認信後，方代表其申請已被接受。</p> <p>b. 所有活動均以粵語講解。</p> <p>c. 參加者的活動相片或肖像可能被使用於計劃有關之網頁、短片及宣傳刊物，任何是次活動之影片、影像及記錄，本會均有絕對使用權。參加機構若不同意本會將參加者的活動相片展出或刊登於本會之影像媒體中，可致電 3483 9191 與本會聯絡。</p>			
IV. 個人資料收集聲明			
收集個人資料的目的			
<p>1. 你在這份表格上提供的資料，環護教育基金會將用於下列一項或多項用途：</p> <p>a. 與處理本表格申請事項有關的工作；</p> <p>b. 統計及其他法定用途；以及</p> <p>c. 方便環護教育基金會跟你聯絡。</p> <p>2. 是否在本表格上提供個人資料，純屬自願性質。如果你不提供足夠的資料，本機構未必可以處理你的申請。</p>			
獲轉交個人資料人士的類別			
<p>3. 你在本表格上提供的個人資料，本機構可向下列人士披露：</p> <p>a. 索取該等資料以作上文第 1 段用途的其他政府決策局及部門，及其他有關機構；以及</p> <p>b. 按有關法例獲准的其他人士。</p>			
查閱個人資料			
<p>4. 根據個人資料(私隱)條例第 18 條及第 22 條及附表 1 第 6 原則的規定，你有權查閱和更改個人資料。你查閱個人資料的權利，包括取得在這份表格上提供的個人資料副本。</p>			
*本人/我們 已細閱關於「個人資料收集聲明」，並且同意此等個人資料，是可按照「個人資料收集聲明」第 1 段所述之目的而被使用的。			

姓名: _____

職位: _____

簽署: _____

(學校印鑑)

日期: _____